

##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7 日
- 股票期权登记人数：49 人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000 万份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已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授予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9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8 日，公司将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

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年10月13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相关事宜。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 二、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2年10月13日

2、授予数量：1,000万份

3、授予人数：49人

4、行权价格：12.60元/股

5、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6、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等待期与行权安排

###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 （2）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 （3）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等待期满后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行权：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③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若未来涉及上述交易限制的相关规定发生变化的，公司需遵循修改后的规定执行。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 7、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行权已获授的股票期权，除满足与授予条件一致的相关要求外，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2年-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层面的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一次考核，作为激励对象当期的行权条件之一。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行权期	公司需要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于21亿元； 2、公司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0.5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需要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不低于25亿元； 2、公司2023年净利润不低于1亿元。
第三个行权期	公司需要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35亿元； 2、公司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2亿元。

注：上述“净利润”是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 (2)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考核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标准系数	100%		80%	0

激励对象个人各考核年度实际行权额度 = 个人各考核年度计划行权额度 × 公司层面行权标准系数 × 个人层面标准系数。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

## 8、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万军	副董事长	100	10.00%	0.62%
张俊	董事、总经理	50	5.00%	0.31%
钟海辉	董事、副总经理	40	4.00%	0.25%
祝郁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0	5.00%	0.31%
陈桂臣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0	4.00%	0.25%
核心管理人员 (44人)		720	72.00%	4.50%
合计		1,000	100%	6.24%

注：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20%。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9、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情况。

##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情况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说明

2022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

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本激励计划权益的首次授予日及其授予价格。本激励计划与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 四、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1、期权名称：超讯通信期权
- 2、期权代码（分三次行权）：1000000253、1000000254、1000000255
-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2 年 11 月 7 日
-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名单及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万军	副董事长	100	10.00%	0.62%
张俊	董事、总经理	50	5.00%	0.31%
钟海辉	董事、副总经理	40	4.00%	0.25%
祝郁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0	5.00%	0.31%
陈桂臣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0	4.00%	0.25%
核心管理人员（44 人）		720	72.00%	4.50%
合计		1,000	100%	6.24%

注：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之内容一致。

#### 五、实施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分期确认。由

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10月13日，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份数 (万份)	2022 年度 (万元)	2023 年度 (万元)	2024 年度 (万元)	2025 年度 (万元)	合计费用 (万元)
1,000	373.43	1,596.55	998.98	298.04	3,267.00

注：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具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